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技术人员论证意见

一、基本情况	
采购人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2022-2023 年录取通知书特快专递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预算（元）	560,000.00 元。
项目内容	2022-2023 年录取通知书特快专递服务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论证地点	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其他说明	本项目未达到政府采购限额和公开招标数额，根据《关于未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方式适用等问题的函》（财办库〔2015〕111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七条规定，未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情形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可以依法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二、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	
<p>《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1 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21〕1 号文件中提出：录取通知书寄递工作要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0 年高校录取通知书寄递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0〕23 号）执行。</p> <p>《教育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0 年高校录取通知书寄递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0〕23 号文件提出“录取通知书必须使用邮政特快专递等给据邮件方式寄递，确保寄递全过程可查询、可追溯和邮件安全，不得采用平信方式寄递。”</p> <p>《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0 年高校录取通知书寄递工作的通知》（粤招办普〔2020〕36 号）文中要求“高校要健全录取通知书寄递管理制度，完善与邮政企业的交接手续，严格寄递程序，规范操作流程，落实专项经费。</p>	

录取通知书必须使用邮政特快专递等给据邮件方式寄递，确保寄递全过程可查询、可追溯和邮件安全，不得采用平信方式寄递”。

教育部及教育厅多年来在文件中也重复提到要采取邮政特快专递等给据邮件方式寄递录取通知书，确保寄递全过程可查询、可追溯和邮件安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须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3.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该项目属于上列第 1 种情形，符合《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审批和进口产品核准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13 号）“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拟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三、专业技术人员论证意见：

2022 年 2 月 18 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了专业技术人员本着独立客观、公正无私的原则对本项目进行了单一来源论证，最后形成专家意见如下：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1 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21〕1 号、《教育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0 年高校录取通知书寄递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0）〔23 号、《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0 年高校录取通知书寄递工作的通知》（粤招办普〔2020〕36 号）及近几年教育部、教育厅有关精神，要求“录取通知书必须使用邮政特快专递等给据邮件方式寄递，确保寄递全过程可查询、可追溯和邮件安全，不得采用平信方式寄递”；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第五条规定“国务院规定范围内的信件寄递业务，由邮政企业专营”，第五十五条规定“快递企业不得经营由邮政企业专营的信件寄递业务，不得寄递国家机关公文”，结合教育部邮寄规定及中国邮政的优势，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并不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符合上级文件有关要求。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近几年来一直采用录取通知书速递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教育部及教育厅多年来在文件中也重复提到要采取邮政特快专递等给据邮件方式寄递录取通知书，建议 2022-2023 年两年仍旧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由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公司承担；

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可以依照本法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审批和进口产品核准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13号）“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等情形。为此，本项目可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因此，论证小组建议对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单一来源论证小组签字： 


2022年2月18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u>吴剑滨</u>	
	职称: <u>中级</u>	
	工作单位: <u>武江区教育局</u>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2022-2023 年录取通知书特快专递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u>(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u></p> <p>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高[2021]1号)、《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2020年高校录取通知书寄递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23号)、《转发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2020年高校录取通知书寄递工作的通知》(粤招办普[2020]36号)及近几年教育部、教育行有关精神,要求“录取通知书必须使用邮政特快专递等经据邮件方式寄递,确保寄递全过程可查询、可追溯每邮件封套,不得采用平信方式寄递。”</p>	
专业人员签字	<u>吴剑滨</u>	日期: <u>2022年2月18日</u>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吕德永	
	职称: 工程师	
	工作单位: 河源瑶族自治县河江水电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2022-2023 年录取通知书特快专递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第三条规定“国务院规定范围内的信件寄递业务,由邮政企业专营”,第五十五条规定“快递企业不得经营由邮政企业专营的信件寄递业务,不得寄递国家机关公文”结合教育部邮寄规定及中国邮政的强势,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并不违反法律;该规定强制性规定,符合上级文件精神要求。</p>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 2022 年 2 月 18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刘昆琴	
	职称：中级	
	工作单位：顺德区展谷房地产经纪行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2022-2023 年录取通知书特快专递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u>(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u></p> <p>松山学院近几年来一直采用录取通知书快递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教育部及教育厅多年来在文件中提到要采取邮政特快专递等给据邮件方式寄取录取通知书。建议2022-2023年两年仍由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由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承接</p>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2022年1月18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